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防城港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防财采〔2022〕12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防城港市妇幼保健院的防城港市妇幼保健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二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母亲胎儿中央监护系统（一拖四），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州莲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0人，营业收入为2062万元，资产总额为596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无影灯，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曲阜乐康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7人，营业收入为2864万元，资产总额为292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空气压缩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苏州市君威医疗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8人，营业收入为1248万元，资产总额为120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4. 牙科电动抽吸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立港医疗器材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359万元，资产总额为129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5. 纯水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宿迁三人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1600万元，资产总额为28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6. 可移动负压吸引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宝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3人，营业收入为5004万元，资产总额为339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7. 壁挂空气消毒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四川奥洁消毒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31人，营业收入为7457万元，资产总额为23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8. 手术动力系统，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东精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48人，营业收入为1800万元，资产总额为614.3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广西泰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11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防城港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防财采〔2022〕12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